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東陽精密機器(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2021年10月20日(交易時段後)，買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東陽精密機器(昆山)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5億元(可予適當調整)。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亦將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由於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2021年10月20日（交易時段後），買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目標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5億元（可予適當調整）。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1年10月20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賣方： 株式會社東陽理化學研究所

買方： 益增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將收購的權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目標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5億元（可予適當調整）。

代價、調整及支付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公平磋商而達致，並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目標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由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審核）以及於2021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ii)目標公司的過往財務表現；及(iii)目標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業務前景和潛力。

於交割日(即：目標公司於監管機構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之日)後三十個工作日內，買方將指定會計師事務所就目標公司截至交割日前月末的資產及負債進行交割審計，並將向當事方提交交割財務報表。交割財務報表及其所列的所有數字對雙方具有最終約束力。若根據交割財務報表，於交割日前月末目標公司的財務參考值發生重大變化(不包括在2021年10月後基於實施某些新投資並經訂約雙方事先書面同意的若干借款)，即於交割日前月末財務參考值對比2021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財務參考值減少10%或以上時，則代價應減去2021年6月30日財務參考值與交割日前月末財務參考值之間的差額。

代價及代價的任何調整將由買方以下列方式支付：

- (i) 在達成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之前提下，於取得反壟斷審批後的七個工作日內，買方應支付60%的代價至賣方的指定賬戶；及
- (ii) 於達成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的七個工作日內，買方應支付剩餘款項至聯名監管賬戶。

任何因賣方違反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陳述、保證、承諾或其他義務而產生的賠償將從剩餘款項中扣除。訂約雙方同意剩餘款項將於以下所有事項完成(以較晚者為準)後的下一個工作日內，根據訂約雙方的共同指示從聯名監管賬戶的銀行支付至賣方指定的賬戶：(a)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完成收購事項交割；(b)訂約雙方已委任核數師完成交割審計，並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確認經調整代價；(c)目標公司已結清所有關聯方的餘額；及(d)賣方已於中國足額繳納有關股權轉讓的相應稅款，並向買方提供完稅憑證。

買方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支付代價。

過渡期

在簽署股權轉讓協議當日至交割日的過渡期內，當目標公司實施某些行為之前，賣方應按股權轉讓協議的機制通知買方並取得其同意。另外，賣方承諾應本著誠信、合理的原則，管理目標公司，謹慎、合理地對待目標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和負擔的債務，維持與其客戶、員工、債權人，以及與其往來的其他人之間的關係和股權轉讓協議所提及之承諾。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須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乎情況而定)後方告完成：

- (i) 買方已就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反壟斷申報並獲得中國政府監管當局批准；
- (ii) 截至60%代價的支付日，目標公司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化，包括但不限於其財務報表範圍內的資產、業務、財務狀況及所有者權益的重大不利變化；
- (iii) 賣方未違反其對買方的聲明、保證、承諾等內容；
- (iv) 當事方及目標公司已簽署需提交工商變更登記所需的所有文件；
- (v) 訂約雙方已按雙方一致同意的條件於雙方指定之銀行成立聯名監管賬戶；及
- (vi) 目標公司已向相關銀行取得有關償還若干借款之確認文件。

完成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2004年12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及製造資訊科技產品所用的金屬框架材料。目標公司主要製造平板電腦、可穿戴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產品的金屬框架、底殼及零部件，其工廠設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面積約為52,000平方米。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目標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下文載列目標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若干財務資料：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627,392	634,650	595,671
淨資產	231,451	310,682	349,387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稅前淨利	17,359	95,413	59,811
稅後淨利	17,359	79,231	44,705

有關訂約方的一般資料

買方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

賣方為於日本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i)製造金屬製品、資訊科技設備底殼、光學設備底殼、汽車設備、各種集裝箱產品、結構層金屬產品等；及(ii)金屬表面處理以及不銹鋼、鋁、鈦等的綜合表面處理。根據賣方所告知，賣方分別由(i)日本輕金屬株式會社(「日本輕金屬」)持有約87.86%；(ii)Kaneko Takayuki持有約7.28%；(iii)三井住友銀行持有約3.89%；及(iv) The Daishi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持有約0.97%。日本輕金屬由日本輕金屬控股株式會社(「輕金

屬控股」，該公司為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703))全資擁有。根據賣方提供的信息，於2021年3月31日，持有輕金屬控股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為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及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是全球領先的智能設備解決方案提供商，擁有材料研發、仿真、算法、設計、自動化以及工藝開發等尖端技術。本集團在聲學、光學、電磁傳動及精密結構件、微機電系統、無線射頻與天線多個領域，提供頂級的微型專有技術解決方案。

目標公司專門為歐美客戶設計、開發並製造平板電腦、可穿戴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的金屬框架、底殼及零部件材料。目標公司坐擁多項先進技術及科技，並以豐富管理經驗及穩定產能維持業務營運。

作為本集團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預期透過策略性尋求合作關係及收購機會以達致對外發展。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和本集團即可合併業務，有助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更全面的產品及服務。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帶來協同效應，並增強其在精密結構件方面的能力。收購事項亦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加強客戶關係、提升核心競爭力，以及增強其可持續發展能力。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以及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賣方收購目標公司的100%股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代價」	指	買方就收購事項應向賣方支付的總代價人民幣4.5億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於2021年10月20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目標公司的100%股權
「財務參考值」	指	目標公司的借款、現金和運營資本之和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聯名監管賬戶」	指	賣方及買方的指定監管賬戶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買方」	指	益增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剩餘款項」	指	(i) 40%代價或(ii)經調整代價減去60%代價（倘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對代價作出任何調整）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賣方」	指	株式會社東陽理化學研究所，一家於日本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交割日」	指	目標公司於監管機構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之日
「交割財務報表」	指	目標公司截至交割日前月末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東陽精密機器(昆山)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紹德

香港，2021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潘政民先生、莫祖權先生及吳春媛女士，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宏江先生、區嘯翔先生、彭志遠先生和郭琳廣先生。